

防范内线交易落实情形

1. 议事单位于新任董事上任后，以电子邮件方式寄发主管机关之「防范内线交易宣导资讯、内部人股权交易宣导手册」；或安排股务机构人员对新任董事宣导相关法令。
2. 每年 1-2 次透过电子邮件，向董事、经理人宣导内部人常见违规态样，降低内部人股权转让违规情事，并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寄送「上市公司内部人股权交易问答集宣导手册」提供给各位董事及经理人参阅。
3.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参加证券暨期货市场发展基金会所举办的「114 年内部人股权交易法律遵循宣导说明会」，并于每年底告知次年各季财务报告公告前之封闭期间，以提醒董事不得于年度财务报告公告前三十日，和每季财务报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闭期间交易其股票。
4. 提供台湾证券交易所「防治内线交易专区」连结给同仁参考了解。

<https://www.twse.com.tw/zh/page/investor/edu/index.html>